

许昌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许昌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 “无废细胞” 创建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各星级酒店、A 级景区：

为纵深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提升“无废细胞”创建质量水平，现将《许昌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无废细胞”创建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4 年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细胞” 创建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推进我市“无废细胞”建设，营造“无废城市”共建共享氛围，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许昌自身优势，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大力推进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提升固废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为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无废社会”和美丽许昌做出贡献。

二、创建目标

围绕我市“无废城市”建设目标要求，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2024年在全市星级酒店、A 级景区景点创建 6 个“无废细胞”，其中，创建“无废酒店”1 个，“无废景区”5 个。

三、参创对象

全市星级酒店、全市 A 级景区景点。

四、实施步骤

(一) 宣传发动(3月底前)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星级酒店、A 级景区企业要对照创建评价标准(见附件 1)，紧密结合实际，制定评价标准和方案，建立健全创建领导机构和工作制度，明确年度目标和任务。

(二) 组织实施(贯穿全程)

按照创建评价标准，全面启动“无废景区”创建工作，各负其责，组织推进，层层落实，全面达成各创建指标。各县（市、区）文广旅局及时指导督导，确保按期完成创建目标。

(三) 考核评估 (11月份)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对照创建评价标准对申报创建单位进行检查验收，市无废专班按照一定比例随机抽查。考核实行百分制，得分在 85 分(含 85 分)以上的单位授予“无废酒店”“无废景区”相应称号。

(四) 总结表彰(12月)

对通过考核验收的创建单位进行公示、公布。

五、工作要求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星级酒店、A 级景区企业要高度重视“无废细胞”创建工作，积极指导 A 级景区企业，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企业的主体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沟通协调，积极推进创建工作。

(一) 夯实工作责任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星级酒店、A 级景区企业要成立领导小组，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制定工作方案，分解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分工、时间节点，责任到人，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二) 建立监督机制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到严格把关，确保“无废酒店”“无废景区”的落实、落细。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开展检查和评估，确保创建工作的进度和质量。

(三) 加强宣传总结

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群众环保意识，营造社会公众人人参与“无废城市”建设的良好氛围。请各县（市、区）文广旅局3月27日前将“无废细胞”创建申报表发送至市场管理科。对于“无废酒店”“无废景区”创建评价指标的相关图文资料，请做好资料留存，并分别于6月27日、9月27日、11月27日报送至市场管理科。

联系人：许昌市文广旅局市场管理科 张璐

联系电话：2965883 邮箱：xcswg1jsck@163.com

附件：1. 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细胞”评价标准
2. 许昌市“无废细胞”申报表
3. 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酒店”“无废景区”创建任务分配表

附件 1

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酒店”创建评价指标

项目		评价内容	评价方式	评分
A 组织管理 20 分	A1 (14分)环境管理体系	成立“无废酒店”创建领导小组和运行管理组织机构，明确职责，责任落实到人（8分）。	创建和管理机构的档案文件	
		主要负责人定期听取创建工作进度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6分）。	会议记录	
	A2(6分)信息公开	发布“无废酒店”创建相关信息（3分）。	图片及调查座谈等	
		设置有环境问题建议的渠道，对环境管理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有回应有落实（3分）。	意见记录、答复记录	
B 节能管理 9 分	B1(9分)用能控制	主要场所室内温度按有关规定控制（3分）。	现场查看	
		定期对用能设备巡查、检修，提高用能效率（3分）。	现场查看	
		饭店每月进行能源统计对比分析，并制定改进措施（3分）。	现场查看、数据记录	
C 废水排放 5 分	C1(5分)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符合标准 GB8978 规定，浓度低于排放标准限值的 90%（5分）。	现场查看、调研座谈	
D 饭店环境 15 分	D1(6分)垃圾收集	饭店后厨、客房区、餐饮区、办公室及公共场所等合理设置足够的分类收集容器（3分）；垃圾及时清运（3分）。	现场查看	
	D2(9分)环境卫生	饭店整体环境干净整洁，无卫生死角，公共区域无垃圾堆积（3分）；无生活污水进雨水管网的现象（3分）；洗手间干净无异味（3分）	现场查看、调研座谈	

E 固体废物管理 36 分	E1(5分)采购	采购食材、客房用品时，不主动选择过度包装物品，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5分）。	采购记录、图片资料等	
	E2 (18分)餐饮	餐厅有倡导、提醒客人践行“光盘行动”的措施（5分）。若无客房服务，则本项分值为10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等	
	E3 (13分)客房	餐厨垃圾进行资源化利用或委托第三方清运处理（4分）。若无客房服务，则每项分值均为7分。	现场查看	
	E4 (10分)洗漱用品	不主动提供一次性洗漱用品（5分）。	现场查看	
	E5 (10分)棉织品	有免换洗提示卡，提倡棉织品一客一换（3分）。	现场查看	
F 宣传活动 15 分	F1(4分)“无废”宣传	淘汰的旧家具等大件垃圾和废弃电视等电子产品不随意丢弃，有合理的处置渠道（5分）。	现场查看	
	F2 (11分)环保活动	有“无废城市”主题的海报或视频等宣传品（4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F3 (10分)其他	积极参与社区、街道的环境保护活动（5分）。	图片资料、座谈	
G 附加分 10 分	G1(4分)命名表彰	饭店每年组织2次以“无废饭店”为主题的宣传活动（6分）。	相关命名表彰文件	
	G2(6分)特色活动及媒体报道	获得过国家级、市级命名表彰的饭店，如绿色饭店等（4分）。	现场查看，图片、影像等资料	

补充说明：1. 本《指南》满分100分，另含附加分10分，总分85分（含）以上的饭店可被评选为“无废饭店”；2. “无废酒店”由市文广旅局牵头评估。

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景区”评价标准

项目	评价内容	评价方式	评分
A 组织管理 16分	A1 (10 分) 环境管理体系 成立“无废景区”创建领导小组和运行管理组织机构，明确职责，责任落实到人（4分）。	创建和管理机构的档案文件、会议记录等	
	A1 (10 分) 环境管理体系 主要负责人定期听取创建工作进度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3分）。	会议记录	
	A1 (10 分) 环境管理体系 对景区工作人员开展“无废城市”相关知识培训（3分）。	图片及会议记录	
	A2 (6 分) 信息公开 发布“无废景区”创建相关信息（3分）。	图片及调查座谈	
	A2 (6 分) 信息公开 建立游客对旅游环境保护的监督和投诉制度，及时处理游客投诉，并建立档案记录和复查制度（3分）。	意见记录、调查座谈 答复记录	
	B 生态维护 5分 B1 (5分) 生态维护 景区设施维护过程中，对周边环境，包括地貌、动植物、水体采取保护措施（5分）。	现场查看、图片	
C 整体环境 11分	C1 (5分) 环境整洁度 景区环境整洁，无污水、污物，无乱堆、乱放现象，建筑物及各种设施设备无剥落、无污垢，旅游景区内空气清新、无异味（5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C2 (6分) 厕所 厕所布局合理，数量满足需要，标识醒目，建筑造型与景观协调，具备水冲、通风设备（3分）。厕所内外整洁，洁具洁净，谈无污垢、无堵塞（3分）。	现场查看与调查座谈	
D 环境污染防治 15分	D1 (6分) 大气污染防治 景区内空气质量达国家一类标准、声环境质量达到国家二类标准（3分）；景区内餐饮厨房有油烟净化处理措施，确保不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3分）。	现场查看与调查座谈	
	D2 (9分) 水体污染防治 通过采用节水、循环用水等方式，减少污水的排放量（3分）；因地制宜设置污水处理设施，应就近处理污水（3分）；景区污水应全部经过处理后排放，不直接向河流等自然环境排放超标废水，污水排放达到排放标准（3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E 固体废物管理 33 分	E1 (5分) 化学品包装物	景区绿化采用无公害病虫防治技术，化肥农药包装废弃物全部回收（5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E2 (6分) 旅游商品	实行旅游商品简易包装原则（3分）；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3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E3 (5分) 电子门票	推行电子门票，减少纸质门票的使用（5分）。	现场查看	
	E4 (7分) 餐饮	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4分）；有引导游客践行“光盘行动”的具体措施（3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E5 (10分) 生活垃圾	垃圾箱布局合理，分类设置，标识明显，数量满足需要，造型美观，与环境协调（4分）；垃圾清扫及时，日产日清（3分）；有满足需求的保洁队伍（3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F 宣传活动 20 分	F1 (5分) “无废”宣传	景区有“无废城市”主题的海报或视频等宣传品（5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F2 (9分) 生态标志	减少纸质宣传手册或旅游地图使用，提倡使用电子手册等（5分）；各种引导标识布局合理，采用生态材料，并对生态敏感地带进行有效引导和标识（4分）。	现场查看、图片资料	
	F3 (6分) 公益活动	景区每年组织1次以“无废城市”为主题的社会公益活动（6分）。	图片资料	
G 附加分 10 分	G1 (4分) 命名表彰	获得过国家级、市级命名表彰的景区，如绿色景区等（4分）。	相关命名表彰文件	
	G2 (6分) 特色活动及媒体报道	景区结合自身特点，开展特色活动并取得良好成效，被市级以上主流媒体报道（6分）。	现场查看，图片、影像等资料	

补充说明：1. 本《指南》满分100分，另含附加分10分，总分85分（含）以上的景区可被评选为“无废景区”；2. “无废景区”由市文广旅局牵头评估。

附件 2

许昌市“无废细胞”创建申报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负责人		电话	
联系人		职务	
申报项目		邮箱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创建情况：包括创建方案、措施、成效			

附件 3

**许昌市文广旅局“无废酒店”“无废景区”
创建任务分配表**

主管单位	分配数量	无废细胞类型
禹州市文广旅局	2	无废景区
鄢陵县文广旅局	2	无废景区
襄城县文广旅局	1	无废景区
魏都区文广旅局	1	无废酒店
总计	6	